

2022年度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
幼儿园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概 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木棉湾第二幼儿园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村育苗路2号，建筑面积1810.56平方米，于2020年12月正式转型为公办幼儿园，在2021年10月独立账务核算。幼儿园室外绿树护荫、室内设施配套齐全，为幼儿健康成长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优化各种教育资源，以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素质为突破口，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全面建设高质量保教教育体系，以“生活中探知，自然中成长”为办园理念，以“做有温度的教育，为儿童种下一生幸福的种子”为办园宗旨，以“培养热爱生活、珍惜生命，具有生存能力的完整儿童”为目标。

二、单位机构设置

我单位2022年度独立编制机构数1个，独立核算机构数1个。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39.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212.29	五、教育支出	35	1,007.93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72.2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24.29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07.9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3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6.70
总计	30	1,024.63	总计	60	1,024.6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24.29	739.80	0.00	212.29	0.00	0.00	72.20
205	教育支出	1,024.29	739.80	0.00	212.29	0.00	0.00	72.20
20502	普通教育	1,023.09	738.60	0.00	212.29	0.00	0.00	72.20
2050201	学前教育	1,023.09	738.60	0.00	212.29	0.00	0.00	72.2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07.93	0.00	1,007.93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007.93	0.00	1,007.93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006.74	0.00	1,006.74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006.74	0.00	1,006.74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0	0.00	1.2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0	0.00	1.2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39.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739.94	739.94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9.80	本年支出合计	59	739.94	739.9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3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20	0.2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3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40.14	总计	64	740.14	740.1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39.94	0.00	739.94
205	教育支出	739.94	0.00	739.94
20502	普通教育	738.75	0.00	738.75
2050201	学前教育	738.75	0.00	738.75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0	0.00	1.2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0	0.00	1.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0.00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2022年度总收入1,024.6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24.2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3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64.24万元，增长321.4%，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2021年10月独立财务核算，上年度统计2个月的数据，本年度统计12个月的数据，统计口径不一致。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212.2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0万元，增长73.6%，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2021年10月独立财务核算，上年度统计2个月的数据，本年度统计12个月的数据，统计口径不一致。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7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2.17万元，增长240566.7%，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2021年10月独立财务核算，上年度统计2个月的数据，本年度统计12个月的数据，统计口径不一致。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2022年度总支出1,024.6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007.9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2. 项目支出1,007.9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10.42万元，增长238.8%，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2021年10月独立财务核算，上年度统计2个月的数据，本年度统计12个月的数据，统计口径不一致。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73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3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64.24万元，增长321.4%；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2021年10月独立财务核算，上年度统计2个月的数据，本年度统计12个月的数据，统计口径不一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739.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39.9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54.94万元，增长26.5%；主要变动情

况：预算数未含园舍租赁费120万元及成长补贴费35.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和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和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2022年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并且，我园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2年无“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上年也无“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并且，我园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

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活动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0.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3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7.2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0.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3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1.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

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1. 疫情防控方面

1.1制定了《返园复学工作方案》《疫情应急演练方案》《全员核酸检测方案》《校园封闭式管理方案》等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制定疫情防控工作相关制度及针对园内发现发热病例、疑似病例，密接者、次密接者等相关应急处置流程，确保能够及时、有序、高效地应对可能发生的疫情。

1.2做好疫情防控防护宣传工作，自2022年1月以来，通过微信工作群、园内公众号、家长群、钉钉家长群等方式进行相关宣教；培训内容涵盖居家防护措施、消毒知识指导、出行防护措施、返园相关安排，返园后相关配合等。

1.3做好人员健康跟踪监测工作，假期教职工与幼儿每日进行扫码监测登记，返园后教职工每日体温监测3次，幼儿每日体温监测3次。疫情防控数据做到每日上报，包括每日到园教职工及幼儿人数及健康状况登记。

1.4在做好日常卫生保健的基础上，还加强全园所有区域的每日卫生清洁及记录工作，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每周进行一次专业消

杀；每日巡园特别是班级厕所、园内卫生死角，做到了检查卫生有记录，有签名；从细节上，落实到个人责任，让每个人重视卫生环境，杜绝疫情发生的可能性。

2. 教育教学方面

2.1 我园把园本教研当成头等大事来抓，成立了由园长牵头，保教主任全面负责的园本教研培训组织，实行阶梯式管理模式，责任到人。做到“人人有事做，事事有人抓”，为保证园本教研工作的畅通，同时制定了教研组、例会、集体备课等制度，园长为园本教研工作提供强有力的保障。在上学期分别对小、中、大三个年级8个班级开展了晨谈观摩，对各班晨谈进行了全面的调研，体现了我园紧抓教学常规，同时在每个环节中促进幼儿全面发展的教育理念。本年度开展集中专业教研为16次，专项研讨为5次。

2.2 我园坚持抓好一日常规活动，以培养幼儿创新精神和实践动手能力为核心，进一步增强幼儿动手操作的兴趣，给每个幼儿提供了充分动手动脑的机会，孩子们在参与的过程中，主动的去思考、去实践，切实提高了多种能力。读书月期间，大班幼儿组开展了“小小故事家”比赛、中班组幼儿开展了“我的第一本书”评比、小班组幼儿开展了“亲子自制故事盒”评比，每一场都异常精彩。此外，为了提供孩子更多的展示平台，每周周一班级轮流组织晨会，根据不同的主题设置不同的活动、节目，丰富了孩子们幼儿园生活，本年度晨会次数为23场。

3. 教师队伍建设方面

日常中我们在提倡教师学习专业书籍的同时，鼓励和推荐教师阅读一些非专业的、有品味的书籍杂志，并组织教师交流感悟、收获，让教职工的精神得到了升华，学会在学习中思考、在学习中

收获、在学习中提高。为了把握每一名教师的思想动向，了解每个教师在想什么、有什么需求，我们从“谈心”入手，帮助教师树立自信，让每个教师都感到领导是很理解和尊重她的，充分调动教师工作的积极性。在本年度，我园教师谈话次数为28人次。

4. 后勤服务方面

4.1改进办园条件，美化育人环境。为了更好营造安全、舒适的儿童游戏环境，我园利用暑假期间对8个班级学习环境及户外活动环境进行了重新规划和改造，增加了适合儿童的游戏空间，构建一个快乐学习、和谐发展的游戏氛围。

4.2严肃财经纪律，严格经费管理。本年度，幼儿园的财务工作有了质的飞跃，它是一项政策性极强的工作，它直接涉及到幼儿园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和教职工的切身利益。因此，我们财务工作始终坚持严谨、节约、规范的管理原则，将幼儿园的资金合理安排。具体工作有：坚持勤俭办园的方针，合理利用有限资金，为幼儿园办实事；做好年度预算、决算的审核工作，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和财经制度。

4.3全面落实卫生保健工作制度，有效提高保健工作质量。

日常工作中，我们严格执行健康检查制度，严抓卫生防疫防病工作；加大日常生活及常规的培养力度；加强幼儿膳食管理及饮食卫生管理，每周认真为幼儿制定带量食谱，做到品种多样，搭配合理并保证按量供给；抓好环境卫生工作，建立了一整套卫生消毒制度，并严格对照制度做好各项消毒，从而提高了我园卫生消毒工作质量，有效预防和控制了传染病的发生。经验告诉我们：消毒是幼儿健康的最好保护伞。此外，为了提升保育员的职业素养和岗位技能，我们还特别组织了一次别开生面的保育员大练

兵。在比赛中，保育员们你追我赶，在规定的时间内，求质量，更求速度，充分体现了保育员平时规范操作的熟练程度。

4.4积极做好家长工作，搭建家园共育桥梁。家庭是幼儿园重要的合作伙伴，我园积极开展家园共育活动。我们进行了线上家长会，与家长近距离交流幼儿园的工作；针对孩子入园离园环节，我们组建了家长义工护卫队，为孩子的安全保驾护航；同时为了丰富孩子的在园生活，我们定期邀请家长助教参与活动策划与实施，让家长意识到孩子的成长需要家庭的共同参与。

5. 安全服务方面

5.1我园坚持把安全工作放在重中之重来抓，定期检查全园设施，设立园安全领导小组共同排除安全隐患，每月对全园的水电设施、户外玩具器械消防设施、班级设备、食堂设施、周边环境等进行安全检查并记录，提出整改措施。

5.2日常工作中抓好幼儿接送安全，严格要求家长执行接送卡制度；注重班级安全工作，学期初与各位签订班级《安全责任书》，明确安全责任。通过定期开安全会提高教师的思想认识，每周各班级组织幼儿进行安全教育，增强幼儿的安全意识与自我保护能力，努力做到防患于未然。

5.3开展4次应急演练，分别是地震演练、反恐防爆演练、消防演练和防汛演练。演练的目的就是使我们在遇到危险时，能够临危不乱地采取措施自救。假期前后邀请片区民警入园进行幼儿安全教育宣讲，提高孩子的安全意识及防范意识，尽量杜绝安全事件的发生。

5.4严格执行食品安全管理，落实食堂“八个确保”“四个规范”安全管理要求。重视厨房安全、包括厨具使用的安全、从业人员

健康卫生安全、食品留样、储存安全等制度，组织厨房人员学习培训会议15场次。

绩效自评结果。 1. 经济性

我园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万元，当年度实际支出0万元。

2. 效率性

(1) 预算执行情况

我园2022年预算总收入1115.50万元，本年决算收入1024.63万元，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39.8万元，事业收入212.29万元，其他收入72.2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34万元。

我园2022年本年决算支出1007.93万元，为项目支出。

主要用途详见下表：

2022年决算支出（用途）明细表

项目金额项目金额

（按功能分类）（万元）（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万元）

教育支出1007.93工资福利支出519.25

商品和服务支出403.9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30

资本性支出49.46

合计1007.93合计1007.93

我园全年财政预算1115.5万元，实际支出1007.93万元，支出执行率97.77%。当年度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基本匹

配。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开展教研活动，凝聚了老师们聪明的才智和辛勤的汗水；锻炼了老师们的才干；促进老师们专业成长、为提高幼儿园的教育教学质量，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在园领导的正确指导下，圆满地完成了各项教育教学任务。本学年我园曾苑婷、张蔓两位老师获得“优秀班主任”称号，黄淑芳、曾玖花获得“区优秀教师”称号。幼儿园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在2021至2022学年度取得较为优异的成绩，表现突出，被评为布吉吉华街道“先进单位”。

我园组织了教职工满意度调查，参加人数为39人，调查结果为满意率98.81%；同时组织了家长满意度调查，参加人数为252人，调查结果为满意率99.6%。

（3）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度，我园年度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当年度预算安排的二级项目共4个，均能按计划及时完成，项目完成率达到97.77%。

3. 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群众无投诉。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幼儿及家长满意度99.60%

附件 1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

填报人：谭筱英

联系电话：13590368358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第二幼儿园（以下简称“我园”），创立于2011年9月，于2020年12月转为公办幼儿园，是深圳市龙岗区一所区一级幼儿园。幼儿园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木棉湾村育苗路2号，占地面积2952.01平方米，建筑面积1810.56平方米。至2022年末，我园共有8个教学班，在校幼儿244人。我园主要职责如下：

1、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幼儿园管理条例、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和幼儿园工作规程，规范幼儿园各项工作。

2、与家庭、社区密切合作，与小学互相衔接，综合利用各种教育资源，共同为幼儿的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

3、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合理组织幼儿一日生活活动和其它活动，尊重儿童身心发展的特点和规律，为儿童提供健康、丰富的生活和活动环境，促进幼儿体智德美等和谐发展。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2年度，我园按照上级有关工作部署，围绕幼儿园的发展规划，从疫情防控、教学教研、安全保健、队伍建设等方面开展工作，切实推动幼儿园的办学水平迈上新台阶。我园当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1. 全面加强理论学习，建设高素质专业化育人队伍。将党的方针政策与教育教学实践相结合，促进全体教职工整体素质不断提高。

2. 做好疫情防控、平安校园、卫生保健等安全管理工作，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底线意识，为幼儿园正常运行提供安全保障。

3. 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助推全区学前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通过开展专题教研、组织形式丰富的节庆教育活动等方式，将教学内容融入日常的生活，将大型活动课程化，以研促教，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同时分享推广优秀的教学和管理经验，共享优质教育资源，切实为全区学前教育的优质均衡发展助力。

4. 创新后勤管理模式，提升后勤服务管理水平。落实“为教学服务、为幼儿服务”的宗旨，积极探索，转变思想和工作方法，完善后勤管理机制，充分发挥各岗位人员的职能。

5. 加强教育宣传，形成家园共育合力。通过多媒体、互联网等方式，畅通家长与幼儿园的渠道，实现幼儿园教育与家庭教育的同步协调发展。

（三）2022 年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情况

我园根据 2022 年度龙岗区财政有关预算编制的规定，完成了年度部门预算编报工作，当年度部门预算基本达到合理规范要求；同时结合我园今年的工作安排和年度主要任务设置了完整明确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具体情况如下：

1. 预算编制及安排情况

我园按照单位内部的预算编报-审核流程完成了本园部门预算编制工作，保障我园预算编制合理规范。

2022 年全年经费为 957.4 万元。根据龙岗区教育局关于批

复 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深龙教通[2022]11 号），2022 年预算总收入 957.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85 万元，事业收入 280 万元，其他收入 92.4 万元。2022 年本年预算总支出 957.4 万元，为项目支出。

2.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及龙岗区教育局关于批复 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要求，编报全年 4 个二级项目及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涉及财政资金 1023.1 万元。

同时，我园依据 2022 年整体年度绩效目标，从产出目标、效益目标、满意度指标等方面设置了指标目标值，部分指标值进行了量化设置，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根据部门预算项目管理要求，我园 2022 年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为 4 个，基本合理、清晰、符合实际情况，能够体现我园履职效果。

（四）2022 年部门（单位）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年实际经费为 1007.93 万元。

2022 年度我园资金支出、项目管理规范，资产配置合理，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 资金管理

（1）政府采购方面。我园已针对采购业务制订了《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并已编入我园内控制度手册。所有采购项目严格按照的规定执行，政府采购工作由采购工作小组统一归口管理，属于政府集中采购目录范围内的采购项目全部按规

定通过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采购，自行采购项目则结合金额限额按照内控制度规定执行了招标程序或审核报批程序。采购资金使用均在预算编制范围内，没有违规情况。2022年我园政府采购支出共30.60万元，全为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0.60万元。

(2) 财务管理方面。我园遵照国家财政方针、政策已建立财务管理制度，并编入内控管理手册。按区财政要求实行集中记账、分园核算的财务管理核算体制。日常经费开支、专项经费开支均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流程执行，重大收支实行园务会集体审批决策制度。各项目支出遵循专款专用原则，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与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资金使用合规。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按照上级有关要求，我园2021年部门决算已于2022年11月21日在区教育局官网公开，2022年部门预算已于2022年5月12日在区教育局官网公开。

2. 项目管理

我园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基本规范，各项目支出均在预算范围内执行，没有发改立项建设项目。全部采购项目申请、审核、招投标、审批、执行、验收等程序均依据上级相关政策及我园内部控制制度手册的相关规定执行。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及进度支付，不存在挤占和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3. 资产管理

我园已建立《资产业务管理制度》，由后勤部统一归口管理，负责资产的配置、使用和处置、保值增值、绩效考核等工作。设

有专职资产管理岗位，负责各项实物资产的入库、登记、领用、日常跟踪管理、报批处置等工作。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已录入龙岗区统一资产管理系统管理和核算，定期与财务核算系统进行核对，确保账账相符。每年至少一次对实物资产进行清查盘点，确保账实相符。有效保障了我园国有资产的安全完整。2022年我园固定资产107.06万元，实际在用107.06万元，固定资产使用率为100%。

4. 人员管理

我园2022年度年末实有人数39人，均为自聘人员，无财政供养人员。我园2022年人员经费实际支出519.25万元。

5. 制度管理

2022年，龙岗区财政局下发了《龙岗区教育系统六大经济活动（内控）文件汇编》相关文件。按照财政部内控规范要求，我园对现有制度进行了重新梳理，并依据上述文件精神对现有制度进行了修定，完成了本园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和《业务操作指导工作手册》，在单位层面重新明确了组织架构和岗位职责，在业务层面重新规范了六大业务制度及流程，使各职能部门有效履职。此外还根据需要修订了安全管理制度、疫情防控工作制度等，保障幼儿园的正常运行。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2022年度我园主要履职目标如下：

1. 疫情防控工作目标：思想上把疫情防控作为当前最重要的政治任务，全力以赴做到疫情防控常态化。行动上严格贯彻落实

各级政府的重要指示及要求，把防疫工作落到实处，为我园各项工作的平稳运行保驾护航。

2. 教育教学工作目标：以师资队伍建设与内涵建设为重点，以促进幼儿发展为目的，有效开展幼儿园工作。按照区教育局的工作精神实施工作，团结与带领教师立足幼儿园的持续发展。以促进幼儿发展为目的，有效开展幼儿园工作。

3. 教师队伍建设目标：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的管理思想，优化师资队伍建设，让教师健康、快乐、自主的发展。

4. 后勤服务工作目标：本着“为教学服务、为幼儿服务”的宗旨，做好上传下达，将政府、上级部门的政策和要求贯穿始终，落实到位。坚持“以预防为主，卫生保健为中心”的原则，在保育保健、疾病预防、膳食管理、安全卫生等方面扎扎实实开展工作。

5. 安全服务目标：本着“促进幼儿身心和谐发展”的办园宗旨，加强幼儿园食品安全、卫生保健、校园安全、交通安全等方面管理工作。坚持日常的安全检查、排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疫情防控方面

1.1 制定了《返园复学工作方案》《疫情应急演练方案》《全员核酸检测方案》《校园封闭式管理方案》等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制定疫情防控工作相关制度及针对园内发现发热病例、疑似病例，密接者、次密接者等相关应急处置流程，确保能够及时、有序、高效地应对可能发生的疫情。

1.2 做好疫情防控防护宣传工作，自2022年1月以来，通过微信工作群、园内公众号、家长群、钉钉家长群等方式进行相关宣教；培训内容涵盖居家防护措施、消毒知识指导、出行防护措施、返园相关安排，返园后相关配合等。

1.3 做好人员健康跟踪监测工作，假期教职工与幼儿每日进行扫码监测登记，返园后教职工每日体温监测3次，幼儿每日体温监测3次。疫情防控数据做到每日上报，包括每日到园教职工及幼儿人数及健康状况登记。

1.4 在做好日常卫生保健的基础上，还加强全园所有区域的每日卫生清洁及记录工作，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每周进行一次专业消杀；每日巡园特别是班级厕所、园内卫生死角，做到了检查卫生有记录，有签名；从细节上，落实到个人责任，让每个人重视卫生环境，杜绝疫情发生的可能性。

2. 教育教学方面

2.1 我园把园本教研当成头等大事来抓，成立了由园长牵头，保教主任全面负责的园本教研培训组织，实行阶梯式管理模式，责任到人。做到“人人有事做，事事有人抓”，为保证园本教研工作的畅通，同时制定了教研组、例会、集体备课等制度，园长为园本教研工作提供强有力的保障。在上学期分别对小、中、大三个年级8个班级开展了晨谈观摩，对各班晨谈进行了全面的调研，体现了我园紧抓教学常规，同时在每个环节中促进幼儿全面发展的教育理念。本年度开展集中专业教研为16次，专项研讨为5次。

2.2 我园坚持抓好一日常规活动，以培养幼儿创新精神和实践动手能力为核心，进一步增强幼儿动手操作的兴趣，给每个幼儿提供了充分动手动脑的机会，孩子们在参与的过程中，主动的去思考、去实践，切实提高了多种能力。读书月期间，大班幼儿组开展了“小小故事家”比赛、中班组幼儿开展了“我的第一本书”评比、小班组幼儿开展了“亲子自制故事盒”评比，每一场都异常精彩。此外，为了提供孩子更多的展示平台，每周周一班级轮流组织晨会，根据不同的主题设置不同的活动、节目，丰富了孩子们幼儿园生活，本年度晨会次数为 23 场。

3. 教师队伍建设方面

日常中我们在提倡教师学习专业书籍的同时，鼓励和推荐教师阅读一些非专业的、有品味的书籍杂志，并组织教师交流感悟、收获，让教职工的精神得到了升华，学会在学习中思考、在学习中收获、在学习中提高。为了把握每一名教师的思想动向，了解每个教师在想什么、有什么需求，我们从“谈心”入手，帮助教师树立自信，让每个教师都感到领导是很理解和尊重她的，充分调动教师工作的积极性。在本年度，我园教师谈话次数为 28 人次。

4. 后勤服务方面

4.1 改进办园条件，美化育人环境。为了更好营造安全、舒适的儿童游戏环境，我园利用暑假期间对 8 个班级学习环境及户外活动环境进行了重新规划和改造，增加了适合儿童的游戏空间，构建一个快乐学习、和谐发展的游戏氛围。

4.2 严肃财经纪律，严格经费管理。本年度，幼儿园的财

务工作有了质的飞跃，它是一项政策性极强的工作，它直接涉及到幼儿园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和教职工的切身利益。因此，我们财务工作始终坚持严谨、节约、规范的管理原则，将幼儿园的资金合理安排。具体工作有：坚持勤俭办园的方针，合理利用有限资金，为幼儿园办实事；做好年度预算、决算的审核工作，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和财经制度。

4.3 全面落实卫生保健工作制度，有效提高保健工作质量。日常工作中，我们严格执行健康检查制度，严抓卫生防疫防病工作；加大日常生活及常规的培养力度；加强幼儿膳食管理及饮食卫生管理，每周认真为幼儿制定带量食谱，做到品种多样，搭配合理并保证按量供给；抓好环境卫生工作，建立了一整套卫生消毒制度，并严格对照制度做好各项消毒，从而提高了我园卫生消毒工作质量，有效预防和控制了传染病的发生。经验告诉我们：消毒是幼儿健康的最好保护伞。此外，为了提升保育员的职业素养和岗位技能，我们还特别组织了一次别开生面的保育员大练兵。在比赛中，保育员们你追我赶，在规定的时间内，求质量，更求速度，充分体现了保育员平时规范操作的熟练程度。

4.4 积极做好家长工作，搭建家园共育桥梁。家庭是幼儿园重要的合作伙伴，我园积极开展家园共育活动。我们进行了线上家长会，与家长近距离交流幼儿园的工作；针对孩子入园离园环节，我们组建了家长义工护卫队，为孩子的安全保驾护航；同时为了丰富孩子的在园生活，我们定期邀请家长助教参与活动策划与实施，让家长意识到孩子的成长需要家庭的共同参与。

5. 安全服务方面

5.1 我园坚持把安全工作放在重中之重来抓，定期检查全园设施，设立园安全领导小组共同排除安全隐患，每月对全园的水电设施、户外玩具器械消防设施、班级设备、食堂设施、周边环境等进行安全检查并记录，提出整改措施。

5.2 日常工作中抓好幼儿接送安全，严格要求家长执行接送卡制度；注重班级安全工作，学期初与各位签订班级《安全责任书》，明确安全责任。通过定期开安全会提高教师的思想认识，每周各班级组织幼儿进行安全教育，增强幼儿的安全意识与自我保护能力，努力做到防患于未然。

5.3 开展 4 次应急演练，分别是地震演练、反恐防爆演练、消防演练和防汛演练。演练的目的就是使我们在遇到危险时，能够临危不乱地采取措施自救。假期前后邀请片区民警入园进行幼儿安全教育宣讲，提高孩子的安全意识及防范意识，尽量杜绝安全事件的发生。

5.4 严格执行食品安全管理，落实食堂“八个确保”“四个规范”安全管理要求。重视厨房安全、包括厨具使用的安全、从业人员健康卫生安全、食品留样、储存安全等制度，组织厨房人员学习培训会议 15 场次。

（三）部门（单位）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我园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当年度实际支出 0 万元。

2. 效率性

(1) 预算执行情况

我园 2022 年预算总收入 1115.50 万元，本年决算收入 1024.63 万元，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39.8 万元，事业收入 212.29 万元，其他收入 72.2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34 万元。

我园 2022 年本年决算支出 1007.93 万元，为项目支出。

主要用途详见下表：

2022 年决算支出（用途）明细表

项目 (按功能分类)	金额 (万元)	项目 (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金额 (万元)
教育支出	1007.93	工资福利支出	519.25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3.9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30
		资本性支出	49.46
合计	1007.93	合计	1007.93

我园全年财政预算 1115.5 万元，实际支出 1007.93 万元，支出执行率 97.77%。当年度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基本匹配。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开展教研活动，凝聚了老师们聪明的才智和辛勤的汗水；锻炼了老师们的才干；促进老师们专业成长、为提高幼儿园的教育教学质量，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在园领导的正确指导下，圆满地完成了各项教育教学任务。本学年我园曾苑婷、张蔓两位老师获得“优秀班主任”称号，黄淑芳、曾玖花获得“区优秀教师”称

号。幼儿园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在 2021 至 2022 学年度取得较为优异的成绩，表现突出，被评为布吉吉华街道“先进单位”。

我园组织了教职工满意度调查，参加人数为 39 人，调查结果为满意率 98.81%；同时组织了家长满意度调查，参加人数为 252 人，调查结果为满意率 99.6%。

（3）项目完成情况

2022 年度，我园年度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当年度预算安排的二级项目共 4 个，均能按计划及时完成，项目完成率达到 97.77%。

3. 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群众无投诉。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幼儿及家长满意度 99.60%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制订和完成了《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和《业务操作指引工作手册》，各项工作开展顺利，有效提高工作效率。

2. 根据绩效管理要求，对本年全部项目支出设置了绩效目标，在实施过程中目标明确，有利于达成目标。

3. 严格把好项目验收关，有效保障项目支出质量目标的实现。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本年实际执行率为 97.77%:

1.1 项目支出中的人工工资预算金额大于实际支出金额。

1.2 因疫情关系，造成教职工伙食费预算金额大于实际支出金额。

2. 改进措施

1.1 加大招聘力度，努力将人员配齐，。

1.2 合理安排教职工每天伙食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绩效管理政策、制度学习不深入，人员意识不足，部门间衔接还有待加强。对此我们将组织相关人员，特别是各部门负责人参加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培训和交流，让大家都认识到部门绩效管理的意义，从而相互配合，提高工作效率。

2. 我园将加强预算项目的跟踪管理，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相关知识的学习培训，包括《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的学习，根据要求做好项目开展事前分析评估工作、跟踪监控工作及事后总结工作，使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更加符合实际并达成。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参照附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2年度)》，设计本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自评，填报得分情况和扣分、整改情况。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2年修订）

一级指标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中央政策	20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p>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是否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p>	<p>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p> <p>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p> <p>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p> <p>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p> <p>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p>	5	无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p>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p> <p>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p>	5	无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无
	名称	参考分值	绩效目标完整性				
	目标设置		10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指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无
		绩效指标明确性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无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3	1.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	无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3	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无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项目管理	4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无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区各级部门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无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无
		资产管理	3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无

一级指标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人员管理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0分。	1	无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 得1分; 2. 5%≤比率≤10%的, 得0.5分; 3. 比率>10%的, 得0分。	1	无
		制度管理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预算绩效管理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无
		经济性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 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 得3分;	6	无
部门绩效	5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效率性	20	部门（单位）预算实际支出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p>(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p> <p>(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p>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最高得1分。</p> <p>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最高得1分。</p> <p>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最高得1分。</p> <p>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最高得1分。</p> <p>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最高得2分。</p> <p>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末支出进度）</p>	5	加大招聘力度，努力将人员配齐。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情况。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市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无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	无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名称	名称				
	效果性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发展影响等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	无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回复率达100%(1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无
	公平性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满意度≥95%的,得6分; 2.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满意度<80%的,得1分。	6	无
			总分情况		99	

附注: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